

2020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的指示、决议、决定，按照区委的部署要求，及时提出贯彻意见和建议。

2、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决定的遵守和执行。

3、领导或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4、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5、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6、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级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的部分变更。

7、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8、撤销本级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9、根据法律的规定，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0、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

会出缺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1、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12、围绕区人大常委会的中心工作和需要审议决定的重大事项，有计划地组织开展调查研究，总结典型经验，掌握和综合全区主要工作情况。

13、负责区人大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区人大常委会网站的维护管理、机关信息化、办公自动化建设管理工作。

14、负责区人大机关绩效目标工作，日常学习、管理和服务协调工作，督促绩效目标、各岗位职责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落实。

15、统筹区人大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登记，移送相关区人大专（工）委进行审查，并按规定进行备案。

16、负责区人大机关的文书、机要、人事、档案、财务、印鉴、年鉴、党史资料征集编纂等工作。

17、负责区人大机关离、退休老干部的学习、管理和服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1个行政单位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在职实有人数20人，其中：行政20人。

离退休人员48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47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3.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00.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7.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3.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83.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83.12	总计	60	1,283.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4+5+6+7+8）行；30 行=（27+28+29）行；

57 行=（31+32+...+56）行；60 行=（57+58+59）行。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 计	财政拨款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283.12	1,28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94	1,100.94					
20101		人大事务	1,100.94	1,100.94					
2010101		行政运行	917.39	917.3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15	78.15					
2010104		人大会议	29.20	29.20					
2010106		人大监督	39.82	39.82					
2010108		代表工作	36.38	3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	5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	5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8	41.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2	5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2	5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2	11.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12	39.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4	7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4	7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4	66.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	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 栏各行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款	类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83.12	1,099.56	183.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94	917.39	183.55			
20101		人大事务		1,100.94	917.39	183.55			
2010101		行政运行		917.39	917.3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15		78.15			
2010104		人大会议		29.20		29.20			
2010106		人大监督		39.82		39.82			
2010108		代表工作		36.38		3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	5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	5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8	41.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2	5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2	5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2	11.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12	39.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4	7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4	7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4	66.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	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 栏各行

四、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3.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0.94	1,100.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52	53.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12	51.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54	77.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3.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3.12	1,283.1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1,283.12			1,283.12	1,283.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83.12	总计	64	1,283.12	1,283.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类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283.12	1,099.56	183.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94	917.39	183.55
			20101 人大事务	1,100.94	917.39	183.55
			2010101 行政运行	917.39	917.39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15		78.15
			2010104 人大会议	29.20		29.20
			2010106 人大监督	39.82		39.82
			2010108 代表工作	36.38		36.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	5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	5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8	41.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2	5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2	5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2	11.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12	39.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78	0.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54	77.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54	77.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54	66.5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0	1.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 栏各行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7.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30101	基本工资	122.28	30201	办公费	6.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0.10	30202	印刷费	0.3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12.8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7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4	30207	邮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2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8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5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1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62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58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21.54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204.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0.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6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9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04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8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人员经费合计		1,072.55	公用经费合计					27.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					4.5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款	类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九、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类	项	栏次		
			合计	1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情况，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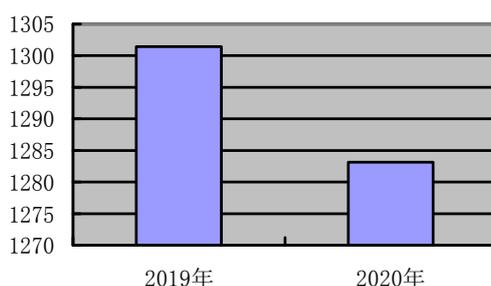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283.12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35 万元，减少 1.4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在职人员退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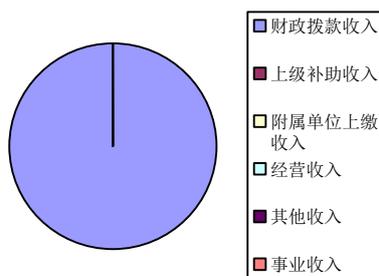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83.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83.1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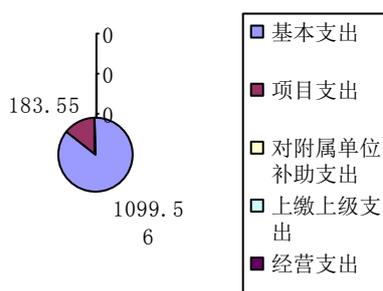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83.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9.56 万元，占本年支出 85.70%；项目支出 183.5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3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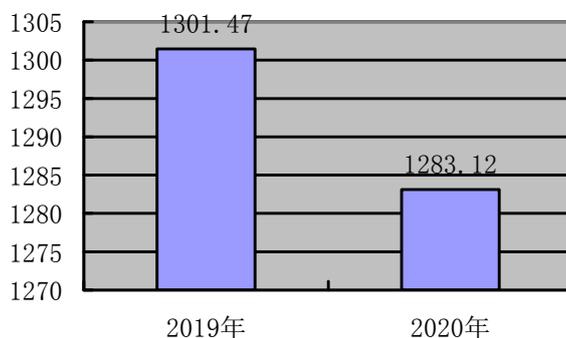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83.12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8.35 万元，减少 1.4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在职人员退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83.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35万元,减少1.4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在职人员退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83.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0.94万元,占85.8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和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52万元,占4.17%;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51.12万元,占3.98%,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77.54万元,占6.0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的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71.89万元,支出决算为1,28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8%。其中:基本支出1,099.56万元,项目支出183.55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一是部门日常工作经费78.15万元,主要用于绩效目标管理、机关党建、各专(工)委室工作、人大宣传、培训、信访工作、档案化管理、结对共建正常事务运转的支出。

二是人大会议经费29.2万元,主要用于区级人民代表大会、

区人大常委会支出。为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召开了区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区人大常委会，听取“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和专项工作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提出审议意见等，在加快江岸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是人大监督经费 39.8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全区预算联网监督等人大监督工作支出。区人大常委会加大对执法、司法工作的监督力度，积极推进“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努力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是人大代表经费 36.38 万元，主要用于市区两级代表开展代表活动、视察调研、采取多种形式听取人民群众意见等代表工作支出。区人大常委会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能，以“人民议事厅”为载体，开展代表“三进”活动，较好地发挥了人大代表的作用。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1,07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 4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6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9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9.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72.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公用经费 27.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本年度未产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本年度未产生。
3. 公务接待费本年度未产生。

八、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及支出。

九、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1个，资金29.2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严格落实年初部门预算安排，明确支出方向，保证资金用途，强化项目经费管理，严格经费审核，有力保障和推动区人大及常委会各项职能工作，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较好。

（二）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1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283.12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在区委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履行职责，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共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会议6次，主任会议11次，依

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19 人。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37 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和提出审议意见 139 项。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向省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上报规范性文件 14 件。进一步完善人大信访办理机制，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130 余人次，其中受理的 21 件群众信访件，及时转交公、检、法机关及相关单位办理。充分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开展代表履职培训活动 35 次，培训市区人大代表 437 人次。200 多名人大代表直接战斗在防疫指挥、医疗救治、基层防疫等抗疫一线。开展代表“三进”活动，代表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287 条，办结 201 条，我区在全市人大代表“三进”活动推进暨经验交流会上作交流发言。加强人大机关建设，全年制定、修订 15 项制度，汇总 33 项制度编印成《武汉市江岸区人大常委会制度汇编》。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组织开展集中学习 37 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加强人大宣传阵地的建设和管理，人民日报、新华网、“学习强国”、《中国人大》等全国和省、市媒体刊发我区人大工作 115 篇次。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以绩效管理为抓手，各项工作组织开展有序，财务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整体支出资金项目达到了预期目的。经过自评，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

2020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办公室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填报日期：2021 年 10 月 27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基本支出总额		1099.56		项目支出总额 183.5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271.89	1283.12	101%	20	
年度目标 1 (30分)		做好区第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5 次；组织撰写调研报告 2 篇。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产出数量	做好“三会”会务保障工作次数	18	18	4
			服务常委会议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次数	5	8	4
			服务常委会议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和审计工作报告个数	15	13	2
			撰写调研报告 2 篇	2	2	4
			服务常委会议开展执法检查个数	1	2	4
	产出时效	完成率	100%	100%	3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依法履行人事任免职能	100%	100%	4
服务常委会议履行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工作			4	5	4	
年度目标 2 (25)		做好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工作，加强与新闻媒体的协调，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区人大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产出数量	开展代表履职培训活动次数	15	35	5
			开展人民议事厅活动次数	20	40 余次	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组织培训代表 100 人次以上	100	430	5
各类媒体宣传报道区人大工作稿件数量			95	115	5	
年度目标 3 (25分)		负责来信来访受理接待工作，加强对重点信访件的交办督办，来信来访接待率、重点信访件办结率 95%、80%；督办大会议案、代表建议办复率 100%。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产出数量	来信来访接待率	95%	95%以上	4
			完成重点信访件交办督办办结率	80%	95%以上	4
			督办大会议案、代表建议件数完成率	100%	100%	4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督办议案、代表建议满意度	100%	100%	5
重点信访件交办督办满意率			100%	100%	4	
总分		99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区人大会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2 万元，执行数为 2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共召开区级人民代表大会 1 次，区人大常委会会议 6 次，主任会议 11 次，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19 人，其中副区长 1 人，代区长 1 人。全年组织开展宪法宣誓活动 14 次，参加宪法宣誓人员 123 人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37 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和提出审议意见 139 项。充分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提出代表建议 202 件。召开了区第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会议听取了 2020 年度区政府工作报告、区第十四五规划和远景目标纲要（草案）、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等 7 个工作报告，大会表决通过了各项决议决定，选举产生了区政府区长 1 人，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 人，区人大常委会委员 6 人及区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 3 人。区第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切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圆满完成了会议各项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服务保障区级人民代表大会、区人大常委会、区人大主任会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新时代人大工作的特点规律和人大机关工作要求，进一步量化工作标准、规范工作程序，进一步精细会议服务工作，为区人大及常委会行使各项职权提供有力保障。

2020年度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日期：2021年10月27日

项目名称	会议经费							
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级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29.2	执行数(B) 29.2	执行率 (B/A) 100%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 目标值 (A)	实际 完成值 (B)	分 值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分	服务保障区第十五届人大 五次次会议		1次	1次	10	10
			服务保障区人大常委会会议次数 服务保障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会议次数		6个 11次	6个 11次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10分	会议议程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组织服务会议时效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预算调整率		10%以内	100%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10分 可持续 影响指标 10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 间接影响情况		推进全区经济社会 持续健康发展。		10	9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性 影响情况		推进全区经济社会 持续健康发展。		10	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5分	人大代表对本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 度		满意	满意	5	5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为导向，增强预算管理和执行水平，科学完善绩效指标，进一步加强内部绩效管理，提升以绩效管理为目标的工作落实和推进力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全面性、科学性、合理性。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01万元，比2019年减少19.51万元，下降41.94%。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牢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p>区人大常委会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以及党中央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作为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主任会议、常委会会议首要议题，组织开展集中理论学习 37 次。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议事谋事紧扣区委决策，使人大工作更好体现党的主张。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重要事项及时向区委请示报告。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坚持和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加强人大宣传阵地的建设和管理，讲好人大故事，传播人大声音。人民日报、新华网、“学习强国”、《中国人大》等全国和省、市媒体刊发我区人大工作 115 篇次，展示了我区人大工作和民主政治建设成就。区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召开区委人大工作会议，印发《中共武汉市江岸区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为全区人大工作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区人大常委会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先后围绕疫情防控、重点项目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积案化解等工作深入一线，开展调查研究，推进相关问题及时解决。认真落实脱贫攻坚工作要求，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带领机关干部和市、区人大代表多次前往黄陂开展对口帮扶和调研。认真贯彻落实区委部署，依法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专题听取区政府关于理顺行政区划工作情况报告，并作出决定，明确全区 6 个街道和百步亭花园社区“插花地带”的权属管理关系，消除管理盲区，提高管理服务效能。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严格任免程序。一年来，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19 人，其中副区长 1 人，代区长 1 人。今年 4 月，区人大常委会全票选举省委常委、市委书记王忠林同志为市人大代表，通过法定程序实现了省、市委的人事安排意图。</p>	已完成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2	主动担当作为，全力助推疫情防控和疫后重振	<p>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后，区人大常委会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大制度优势、职能优势和工作优势，迅速行动，第一时间制发《致全区人大代表的一封信》，及时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法、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及时批准政府调整财政预算，为我市取得疫情防控决定性成果提供了有力保障。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定点医院和社区协调工作，分批带队护送病人转院治疗，负责辖区两个方舱医院的建设和运行，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发挥了表率作用。江岸地区300多名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响应区人大常委会号召，迅速行动，投入抗击疫情斗争中。全区人大代表捐款捐物1.02亿元，200多名人大代表直接战斗在防疫指挥、医疗救治、基层防疫等抗疫一线。医疗卫生战线的代表以生命守护生命，成为最美“逆行者”；企业界代表带领员工为战疫加班加点，踊跃捐款捐物；建筑业、服务业代表无偿支援火神山医院和方舱医院等建设和生活保障；公安民警、社区工作者等代表，日夜奋战，做好维护稳定、社区封控、保障供应、消杀清洁等工作。在抗疫斗争中，我区各级人大代表中涌现出严松毅、王凯、武洁、李国强、邓燕萍等一批全国、省、市抗疫先进典型。抗疫阻击战取得阶段性成果后，区人大常委会聚焦计划执行实效，及时批准区政府调整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积极支持政府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中，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人大代表了解到我区很多社区辖区面积大、居民人数多，社区工作人员奔波街巷里弄，非常辛苦。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立即协调爱心企业“人民出行”向全区社区工作者捐赠价值35万余元的电动自行车100余辆，解决了社区工作人员在防疫常态化工作中的实际困难，为疫后社区常态化管理、提高服务群众质效提供了物质保障。徐小建代表在走访企业时了解到企业在复工复产、恢复经济发展中对金融支持的迫切需求，组织市农商行职工开展“金融特别行”活动，为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129.28亿元，满足了1.12万户小微企业复工复产的需求。梁伟代表在疫后复工复产中带领金运激光职工及时进行业务转型，积极拓展市场，销售水平稳步提升，有力有序推进了企业复工复产。</p>	已完成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3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开展人大监督工作	<p>区人大常委会成立“十四五”规划编制情况调研组，先后走访调研20多家政府职能部门，详细了解区“十三五”规划完成情况，针对“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提出意见和建议，依法监督和支持区政府做好“十三五”收官，绘制好“十四五”发展蓝图。围绕复工复产、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重点工程推进等重点工作，区人大常委会先后组织代表调研视察市八医院迁建工程、汉口滨江国际商务区、武汉华润中心等项目，为重点工程建设保驾护航。加大预算监督力度，完善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建设，审查和批准2019年区级决算和2020年财政预算调整报告，听取有关单位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组织代表利用联网监督平台在线查询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促进部门预算编制更加科学规范，预算执行更加严肃透明。听取全区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强化政府债务分类管理和风险管控，提高资金使用质效。加强审计整改监督，听取区政府和有关单位审计整改情况报告，发挥审计监督治已病、防未病的作用。积极推进国有资产管理监督，首次听取和审议国有自然资源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使国有资产更好服务江岸发展、造福江岸人民。</p> <p>区人大常委会聚焦疫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切，先后听取全区医疗保障工作情况、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情况报告等，组织代表视察调研疫情防控、疫后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等，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提升医疗保障和应急管理水平，加快补齐公共卫生短板。听取和审议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情况报告，推进全区教育高质量发展。听取退役军人工作情况报告，依法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听取区政府关于防汛工作情况报告，关注汛情对城市运行和民生的影响。听取区政府“留改拆”管理工作情况报告，切实加强历史风貌街区保护、加快改善老旧街区群众居住条件。听取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报告，为疫情防控和社会发展营造安全生产环境。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听取和审议全区2019年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依法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需要，重点视察医疗废弃物、医疗废水处理等工作情况，强化对医疗废物转运、医疗废水监管和环境应急监测等生态环境保障工作的监督。听取全区园林工作情况报告，视察调研公园和道路绿化带建设等情况，促进市容美化、提升城市品位。</p> <p>组织人大代表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法、传染病防治法等执法检查，前往花鸟市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市八医院和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实地查看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形成执法检查报告并督促问题整改，推动相关法律法规在我区的贯彻实施。坚持对公、检、法三机关办案质量开展检查，专题听取和审议三机关办案质量检查情况报告，组织抽检60余起案件，促进办案规范化，提升执法人员依法办案的能力。专题听取社区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督促政府进一步加强社区队伍建设、提升社区治理能力。专题听取社区矫正工作情况报告，不断提高社区矫正工作水平。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对历年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清查，向省级备案审查信息平台上报规范性文件14件。进一步完善人大信访办理机制，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130余人次，其中受理的21件群众信访件，及时转交公、检、法机关及相关单位办理，依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p> <p>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增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意识，全年组织开展宪法宣誓活动14次，参加宪法宣誓人员123人次。深入基层开展宪法法律宣传，向社区、对口扶贫村等捐赠《宪法》《民法典》等法律书籍3000余册。监督“七五”普法实施情况，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配合上级人大开展《武汉市供水用水条例（草案）》《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条例（草案）》等立法调研征求意见工作，为立法和法律监督提供意见建议。</p>	已完成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4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支持代表依法履职	<p>为进一步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全年共开展代表履职培训活动 35 次，培训市区人大代表 437 人次。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及时组织“一府两院”向代表通报政情。完善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制度，代表和人大街道工委主任列席区人大常委会已形成常态。拓宽“两个联系”渠道，完善大智、永清等 8 条街道代表工作室建设，已形成区、街道、社区 135 个代表工作室组成的多层次代表活动阵地，做到了代表开展活动有阵地、联系群众有渠道、履行职务有平台。完善代表履职考核办法，今年 69 名市、区人大代表回原选区报告履职情况，接受群众监督和满意度测评。保障代表履职经费，每年确保 150 万元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用于代表培训、代表小组活动和代表工作室建设等工作。</p> <p>持续推进我区“人民议事厅”创新实践，今年以来，先后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疫后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建设、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更新改造等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问题，组织代表、选民和辖区单位、政府及相关部门，开展“人民议事厅”活动 40 余次，推动了一批群众关注、企业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及时解决，实现了基层社会治理与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的良性互动。认真开展代表“三进”活动，组织辖区各级人大代表进企业、进社区、进选区，倾听选民和企业的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基层治理难点问题，助力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社会稳定。塔子湖村余家墩 K3 地块因村民和外来户的拆迁纠纷导致拆迁工作搁置 8 年，群众意见很大，今年 6 月下旬，徐利龙、叶永斌等代表在“三进”活动中了解到情况后，通过举行“人民议事厅”活动协调各方诉求，仅用 2 个多月时间就化解了矛盾纠纷，促使该项目顺利启动施工并成为全市五个百亿投资项目之一，受到各方一致好评。在“三进”活动中，代表共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287 条，办结 201 条，形成了代表积极参与中心工作、为民代言、为民履职的强大声势和良好氛围。省、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对我区代表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人民日报、新华社、光明网、学习强国等媒体对我区人大代表“三进”活动和“人民议事厅”工作进行了系列报道。我区在全市人大代表“三进”活动推进暨经验交流会上作交流发言。</p> <p>加强议案建议督办工作，通过领导重点督办、代表参与督办等多种方式，推进议案建议办理落实。围绕《关于高水平建设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打造“设计之都”核心区议案》的办理，听取区政府关于推进我区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等新型高端服务业发展情况、关于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规划工作的情况报告，稳步推进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建设。连续四年督办《关于美丽街区、幸福社区建设的议案》，共投资 3.7 亿元对 19 个老街区环境进行改善，使老旧小区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坚持人大代表参与督办制度，推荐代表作为督察员，全程跟踪督办建议办理情况。代表建议交办率 100%，办复率 100%。</p>	已完成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5	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升人大工作水平	<p>扎实开展理论学习教育，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区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参加理论学习，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基层党建联系点开展调研，积极宣讲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自觉接受监督检查，配合区委巡察组做好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政治巡察工作，认真做好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并落实长效机制。</p> <p>认真落实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要求，将完善区人大常委会各项议事制度和加强执法检查等工作纳入“人大工作机制创新”专项改革，不断推进人大专项改革工作的落实。结合我区人大工作实际，今年制定、修订了《江岸区人大常委会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办法》《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会议公民旁听办法（试行）》等15项制度，汇总33项制度编印成《武汉市江岸区人大常委会制度汇编》，提高人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p> <p>依法增设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加强人大街道工委建设，全区16个人大街道工委主任全部实现正处级专职配备，选优配强人大专职干部。加强对人大街道工委的领导，坚持每季度开展集中培训和工作交流，提高人大街道工委工作水平，形成整体合力。加强区人大机关干部队伍建设，围绕宪法法律、民法典实施等主题举办专题学习，组织收看全国人大网络学院课程直播，提高人大机关干部业务能力。今年一批优秀年轻同志得到重用提拔，进一步激发了人大干部干事创业的活力。</p> <p>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整治“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驰而不息正风肃纪。疫情期间区人大机关28名党员干部响应区委号召，不惧风雨、全员下沉丹水池街道新马和丹东社区，坚守105天，开展小区防控和群众服务，全面参与抗疫斗争，进一步锤炼了人大机关干部的过硬作风。区人大常委会会风建设不断加强，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审议质量进一步提升。区人大常委会共召开常委会会议6次，主任会议11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37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和提出审议意见139项，圆满完成了区第十五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p>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
反映各级人大常委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
反映各级人大常委会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
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
业年金支出。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

反映除医疗保障描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

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附件：武汉市江岸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